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6]0011004142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1-2
二、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2
三、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1-2

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6]0011004142号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茂精密）2023年度、2024年度及2025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其附注（以下简称明细表）。

一、管理层的责任

华茂精密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2023〕65号公告）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华茂精密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明细表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明细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以获取有关明细表金额和披露的相关证据。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华茂精密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公允反映了华茂精密2023年度、2024年度及2025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华茂精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我们同意本报告作为华茂精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曹贤智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施丹丹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五日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8,577.58	-38,486.52	-21,098.8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58,855.86	743,529.47	559,683.3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1,838.55	4,802.1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71,040.38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三个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346.22	-25,035.37	-51,600.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549,463.05	684,809.77	315,943.21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82,761.67	101,881.08	73,047.61
少数股东损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66,701.38	582,928.69	242,895.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三个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广东华茂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一)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项目	列报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款	其他收益	180,661.44	180,661.44	180,661.44	与资产相关
工业发展“366”工程扶持资金	其他收益	170,425.92	170,425.92	170,425.92	与资产相关
税收优惠	其他收益	3,900.00	17,550.00	107,250.00	与收益相关
污染源及治理设施用电状况监管云平台项目	其他收益	3,868.50	-	-	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挂牌奖励金	其他收益	-	2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即征即退税费	其他收益	-	67,987.15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返还	其他收益	-	42,638.96	-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款	其他收益	-	11,266.00	-	与收益相关
扩岗补助	其他收益	-	3,000.00	-	与收益相关
省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	-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广东省科技专项资金	其他收益	-	-	21,346.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8,855.86	743,529.47	559,683.36	——

(二)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理财产品收益	181,838.55	4,802.19	-
合计	181,838.55	4,802.19	-

二、“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说明

无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三、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项目

无。

四、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无。





营业执照

(副本)(7-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76050Q

扫描市场主体身
份码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成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杨晨辉

经营范围

出资额 136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2月09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登记机关

2026年01月08日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其他会计业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开展经批准的内容并开展经营限制类项目
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权限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

此证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杨晨辉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0101010101010101010101010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办[2011]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3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2285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6年11月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曹贺智
Full name: 曹贺智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0-12-28
Date of birth: 1980-12-28
工作单位: 联郡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联郡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38040219801228071X
Identity card: 38040219801228071X

110000152003

有效期至: 2013年12月16日
Valid for another 11 months after this period.

110000152003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ion of CPAs

证书编号: 110000152003
有效期至: 2013年12月16日
Valid for another 11 months after this period.

2010年10月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03-31

有效期至: 2015-04-09

1100000063559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Institution of CPAs

转入单位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ee Institution of CPAs

2012年12月27日

2012年12月25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HINA INSTITUTE OF CPA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施丹丹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76年08月10日
工作单位: 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320623760810482

1100001590006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日期: 2001年10月30日
发证日期: 2001年10月30日

2015-04-01 valid 2015
2013
201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2011
2012
2016-08-21

2012.7.15

2011.2.1

2011年3月1日

2012年3月1日

2016年8月2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Institute of CPAs

2009年9月28日

2012.12.15

2012.12.15

2012.12.15